

证券代码：874068

证券简称：三艾斯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河南三艾斯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戴创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00 万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无其它列席会议人员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《河南三艾斯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河南三艾斯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予以汇报。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

的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认真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文件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，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予以通过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认真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文件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，积极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予以通过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以及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（详见附件），将公司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及《审计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 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公司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计划和管理预期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需要扩大公司经营规模，故不进行 2022 年度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对于其报酬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情况，参照有关标准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协商确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天驰君泰（郑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赵歌、李喜云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三艾斯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

董事会

2023 年 6 月 14 日